

附件2

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编报部门（单位公章）：

编报日期：2023年2月28日

联系人及电话：张烈侠 0931-8386615

2022年度甘肃自然能源研究所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目录

一、部门自评报告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

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1.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 联合国太阳能中心大楼运行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3. 在职人员经费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甘肃自然能源研究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甘肃自然能源研究所【事科】							
部门(单位)名称	甘肃自然能源研究所【事科】						
年度资金预算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其中:基本支出	1192.5	1192.5	1192.5	100.00%	-	8.12
	项目支出	930	930	530.12	57.00%	-	8.12
	全年支出	2122.5	2122.5	1722.62	81.16%	10	8.12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从事新能源以及其他节能技术领域的科学研究			从事了新能源以及其他节能技术领域的科学研究			
	开展国内外太阳能技术合作与培训,培训工作正常开展			开展了国内外太阳能技术合作与培训,培训工作正常开展			
	参与相关新产品研制开发及产品销售			参与了相关新产品研制开发及产品销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无偏差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无偏差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3	3	无偏差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3	3	无偏差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3	3	无偏差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3	3	无偏差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3	3	无偏差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3	3	无偏差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3	3	无偏差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课题验收通过率(%)	=100%	100%	3.95	3.95	无偏差
		论文发表实际完成率(%)	=100%	100%	3.85	3.85	无偏差
		会议、培训人员实际参与率(%)	=100%	100%	3.85	3.85	无偏差
		科研设备检验合格率(%)	=100%	100%	3.85	3.85	无偏差
		领军人才数量(名)	大于等于1	100%	3.85	3.85	无偏差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85	3.85	无偏差
		课题评审次数(次)	大于等于5	100%	3.85	3.85	无偏差
	拜访行业专家人次(人)	大于等于5	100%	3.85	3.85	无偏差	
	部门效果目标	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3.85	3.85	无偏差
		科研设备利用率(%)	=100%	100%	3.85	3.85	无偏差
		引进人才考核合格率(%)	=100%	100%	3.85	3.85	无偏差
		引进人才实施的项目数(个)	大于等于2	100%	3.85	3.85	无偏差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3.85	3.85	无偏差
	社会影响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3.85	3.85	无偏差
能力建设	人力资源建设	人力成本占总成本比率(%)	>=30%	30%	4.5	4.5	无偏差
	档案管理	档案归档及时性	及时	100%	4.5	4.5	无偏差
合计					100	98.12	优秀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注: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 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预算执行率10分、部门管理指标20分、履职效果指标50分、能力建设指标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二、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 对于定量指标,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

2022年度甘肃自然能源研究所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万元)						自评得分	备注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小计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甘肃省科学院	750.00	750.00			350.12	46.68%	90.43	
2	联合国太阳能中心大楼运行专项经费	甘肃省科学院	180.00	180.00			180.00	100.00%	100.00	
3	在职人员经费	甘肃省科学院	1192.50	1192.50			1192.50	100.00%	100.00	
	合计:		2122.50	2122.50			1722.62	81.16%	290.43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自然资源研究所	实施单位:	甘肃自然资源研究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0	750	350.12	46.68	10	4.668	
其中:财政拨款	750	750	350.12	46.68	-	4.67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青年科技创新计划项目:培养青年科研人员独立主持科研项目、促进开展国际国内合作、寻找企业需求方向、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并鼓励和支持在此研究基础上进一步申报更高级别的科研项目。2、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的目标是增强我所自主创新能力,保证我所重点研发计划任务顺利实施,提高我所在相关重点领域的科学研究水平和应用水平。3、基础能力及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为了更好地运行我所现有平台,加强所各个研究室的科研基础条件建设,更好地为我所科技创新及研究与开发活动服务。4、国际化、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加快太阳能产品技术的对外宣传,加快产品结构优化升级,提升研发队伍整体水平,勇于走出国门,提高中国太阳能产品技术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实现太阳能产业的可持续发展。5、可再生能源创新团队建设:为了更好地运行我所现有平台,加强所各个研究室的科研基础条件建设,更好地为我所科技创新及研究与开发活动服务,在建设期间实行年度考核,建设完成后实行定期评估。项目负责人应在项目结束后提交创新平台建设项目评估报告,经科研开发处审查通过后组织专家进行现场验收。评估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一般、不合格四个等级。6、精准扶贫产业化项目:完成我所精准扶贫产业化,包括实施太阳能路灯示范工程,做好农户的农资扶持工作,促进农民增收;完成年度赠送所需农用物资,开展农民产业致富培训,发展与农民相关的家庭产业,协助村委会进行公共设施建设。7、国际合作交流与技术转让项目:确保与国际组织的交流,国际合作项目:如南南合作项目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作交流项目,国内合作交流主要指同国内企事业单位、机构等开展的活动,人才培养主要是指派出人员参加相关培训、攻读学位或者访问学习等。</p>		<p>完成了以下事项:1、青年科技创新计划项目:培养青年科研人员独立主持科研项目、促进开展国际国内合作、寻找企业需求方向、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并鼓励和支持在此研究基础上进一步申报更高级别的科研项目。2、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的目标是增强我所自主创新能力,保证我所重点研发计划任务顺利实施,提高我所在相关重点领域的科学研究水平和应用水平。3、基础能力及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为了更好地运行我所现有平台,加强所各个研究室的科研基础条件建设,更好地为我所科技创新及研究与开发活动服务。4、国际化、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加快太阳能产品技术的对外宣传,加快产品结构优化升级,提升研发队伍整体水平,勇于走出国门,提高中国太阳能产品技术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实现太阳能产业的可持续发展。5、可再生能源创新团队建设:为了更好地运行我所现有平台,加强所各个研究室的科研基础条件建设,更好地为我所科技创新及研究与开发活动服务,在建设期间实行年度考核,建设完成后实行定期评估。项目负责人应在项目结束后提交创新平台建设项目评估报告,经科研开发处审查通过后组织专家进行现场验收。评估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一般、不合格四个等级。6、精准扶贫产业化项目:完成我所精准扶贫产业化,包括实施太阳能路灯示范工程,做好农户的农资扶持工作,促进农民增收;完成年度赠送所需农用物资,开展农民产业致富培训,发展与农民相关的家庭产业,协助村委会进行公共设施建设。7、国际合作交流与技术转让项目:确保与国际组织的交流,国际合作项目:如南南合作项目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作交流项目,国内合作交流主要指同国内企事业单位、机构等开展的活动,人才培养主要是指派出人员参加相关培训、攻读学位或者访问学习等。</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论文篇数	>=5篇	17篇	4.6	1.99	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年援外技术培训与转让人次	>=60人次	80人次	4.54	4.5	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评聘正、副研究员	>=2人	2人	4.54	4.54	无偏差
		引进及培养博士研究生	>=2人	2人	4.54	4.54	无偏差
		专利数量	>=5项	13项	4.54	2.95	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质量指标	创新平台基础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54	4.54	无偏差
		论文发表期刊水平	核心期刊/国家权威期刊	100%	4.54	4.54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拨款及时性	及时	100%	4.54	4.54	无偏差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100%	4.54	4.54	无偏差
		引进人才及时性	及时	100%	4.54	4.54	无偏差
成本指标	项目按预算标准执行情况	=100%	100%	4.54	4.54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规模	100万元	100万元	3.36	3.36	无偏差
		人才队伍建设制度健全情况	健全	100%	3.33	3.33	无偏差
		有关领导及专家评价好评率	>=80%	90%	3.33	3.33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科研人员积极性提高情况	提高	100%	3.33	3.33	无偏差
		资助项目成果转化数量	>=5项	5项	3.33	3.33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新能源事业发展利用	良好	100%	3.33	3.33	无偏差
		相关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3.33	3.33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人员到位情况	=100%	100%	3.33	3.33	无偏差
		信息化内控建设情况	完备	100%	3.33	3.33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来访专家及外国学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0.43	优秀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联合国太阳能中心大楼运行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甘肃自然能源研究所	实施单位:	甘肃自然能源研究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8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80	180	180	100.00	-	1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进一步发挥好能源所及国际中心对我国、我省对外宣传、技术交流及国际合作的重要平台和窗口作用,进一步保证联合国及有关部委援外技术培训和国际合作重要平台的基础设施正常运转;做好国内外官员和专家等的来访、参观、考察和交流,进一步全方位展示我省可再生能源产品和技术发展。此项目主要用于保障能源所和榆中太阳能基地的正常运转。1、能源所综合大楼与国际中心实验室、办公区水、电、暖保洁的正常运转;2、能源所与国际中心水、电、暖、保洁工作的正常运转。3、能源所与国际太阳能中心办公及会议室的运行;4、国际太阳能中心大楼各种节能示范设施(太阳能光伏系统、太阳能光热系统、太阳能采暖降温系统、太阳能水源热泵系统等)的维护;5、节能建筑示范,主要是采暖降温系统,节能达到72%以上,光伏发电示范及光热发电示范。6、榆中太阳能基地日常办公及示范设施及教学设备的正常维护及运行。7、其他设备(实验室设备除外)的正常运行和维护。</p>			<p>发挥好了能源所及国际中心对我国、我省对外宣传、技术交流及国际合作的重要平台和窗口作用,进一步保证了联合国及有关部委援外技术培训和国际合作重要平台的基础设施正常运转;做好国内了外官员和专家等的来访、参观、考察和交流,进一步全方位展示我省可再生能源产品和技术发展。保障能源所和榆中太阳能基地的正常运转。1、能源所综合大楼与国际中心实验室、办公区水、电、暖保洁的正常运转;2、能源所与国际中心水、电、暖、保洁工作的正常运转。3、能源所与国际太阳能中心办公及会议室的运行;4、国际太阳能中心大楼各种节能示范设施(太阳能光伏系统、太阳能光热系统、太阳能采暖降温系统、太阳能水源热泵系统等)的维护;5、节能建筑示范,主要是采暖降温系统,节能达到72%以上,光伏发电示范及光热发电示范。6、榆中太阳能基地日常办公及示范设施及教学设备的正常维护及运行。7、其他设备(实验室设备除外)的正常运行和维护。</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楼光伏系统、光热系统、水源热泵系统等维护次数	>=1次	1次	8.35	8.35	无偏差
		大楼墙面、玻璃等日常清洁工作次数	>=1次	1次	8.33	8.33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设备检修合格率	=100%	100%	8.33	8.33	无偏差
		设备投入率	=100%	100%	8.33	8.33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推动新能源行业发展	良好	100%	8.33	8.33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对外宣传,技术交流	提升	100%	7.5	7.5	无偏差
		提升工作人员工作环境	提升	100%	7.5	7.5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大楼维修养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7.5	7.5	无偏差
		信息公开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7.5	7.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无偏差
		来访专家及外国学员满意度	>=90%	100%	5	5	无偏差
总分					100	100	优秀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在职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甘肃自然能源研究所	实施单位:	甘肃自然能源研究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2.5	1192.5	1192.5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92.5	1192.5	1192.5	100.00	-	1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2021年10月1日—2021年12月31日进行在职人员经费项目绩效目标以及项目预算的申报工作。2、2022年1月1日—2022年1月31日资金拨付阶段。3、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应严格执行预算标准,将此专项经费发放给每一位在职职工。4、2022年12月项目完成。			此专项是单位为了开展业务活动的需要,用于个人方面的工资支出。支付工作人员工资,保障在职职工的基本生活需要,激发职工工作积极性,增强团队凝聚力。提高了能源所科研项目开展的总体水平,提高了人才团队建设能力,提高了科研应用研发能力,提高了科研成果转化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此专项保障职工的数量	=75	75	12.5	12.5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此专项按预算执行情况	=100%	100%	12.5	12.5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此专项按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2.5	12.5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2.5	12.5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人员工作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100%	6	6	无偏差
		受益职工生活水平	良好	100%	6	6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100%	6	6	无偏差
		相关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6	6	无偏差
		信息化内控建设情况	完善	100%	6	6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满意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100	优秀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